**关于开展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2024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团队结题评优的方案**

为表彰和宣传在本年度学生社会实践中涌现出的优秀团队，校团委面向参与本年度社会实践的全体学生开展优秀团队评奖，通过团队自荐、挂靠单位初评和校级终评的环节，校院两级团委逐层选拔，评选出120个优秀团队（入围一等奖答辩团队40支，通过答辩选出一等奖16名、二等奖24名。定额分配二等奖12名、三等奖68名）

一、评选流程

**（一）团队自荐**（截至9月12日）**：**

团队自行填写优秀团队申报表并交至挂靠单位。

**（二）挂靠单位初评**（截至9月19日）**：**

挂靠单位对团队实践报告进行初审，可酌情举行学院社会实践优秀团队评选推优，登记推荐团队基本信息，将推荐参评团队的相关材料整理提交。

**（三）校级终评**（即一等奖答辩，9月19日前提交推荐参评团队材料）**：**

各单位推荐团队需自制ppt及讲稿，携带实践视频、实践报告等支撑材料（可体现实践过程的实物成果），选出一名代表，展示实践视频，提交实践报告等材料并进行答辩，参与专家评审，实践报告由评委现场打分，根据最终得分情况确定优秀团队名单。（时间安排：视频展示5分钟，答辩4分钟，问辩3分钟）

二、评选标准

参与评选团队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实践团队需通过第二课堂提交立项通知中所要求的结题材料：一份高质量实践报告、一份实践视频（总结片、纪录片等均可）、6张精彩的实践照片、一份调研报告（选做）及其他能反映实践活动成果的材料。

2.所有团队至少向院级平台投稿一次，重点团队至少向校级平台投稿一次。投稿方式包括新闻简讯（新闻周报）、推送、视频、校主页新闻四类。

3.实践选题深刻，有创新性见解；

4.实践中具有突出的团队精神；

5.实践成果具有政策、学术价值，形成一定社会影响力；

6.充分整合各方面资源，如积极打造社会实践品牌、建设社会实践基地等；

7.在实践过程中进行广泛宣传；

8.在2024全年内持续开展社会实践，并取得优秀成果。

三、评审要素

评委根据项目意义（20%）、项目成果（40%）、项目宣传（20%）、成长收获（20%）等要素进行结题评审评优工作。

终评各部分分值占比为报告（30%）、视频（30%）、答辩（40%）。

四、各院优秀团队名额分配标准

分配方案见《附件12：2024年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学生社会实践相关推荐数目分配表》